志丹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和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净化工程设计企业项目

一、项目概况

本次项目主要针对第二污水处理厂下游河道河流水质污染问题进行河道湿地建设，总长度约1.3千米，面积约8万平方米。通过湿地处理对水质起到净化作用，同时湿地形成的景观可对乡村振兴起到一定的助推力。

1. 服务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

三、收费依据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四、资质要求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工程设计（农林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五、调整系数

专业调整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均1.0

六、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日

七、提交成果

志丹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和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净化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概算、预算书编制、施工图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8套并附电子版。